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6

##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唐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翠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395,255.74	72,816,607.71	1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34,742.38	2,155,917.83	18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84,600.59	1,860,877.66	21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513,273.86	-63,565,141.91	2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5	0.0074	41.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0.0074	4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26%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81,762,046.33	1,253,965,039.52	-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4,454,334.53	969,164,574.37	0.5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7,554.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17.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630.20	
合计	450,141.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4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健	境内自然人	39.30%	235,872,000	176,904,000		
刘翠英	境内自然人	24.55%	147,376,986	110,532,739	质押	2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4,764,472	0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4,023,977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2,130,405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902,543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1,699,904	0		
何军	境内自然人	0.27%	1,600,000	1,320,000		
杨彦辉	境内自然人	0.24%	1,442,118	1,442,118		
赵勇	境内自然人	0.24%	1,434,480	1,075,86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唐健	58,9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968,000			
刘翠英	36,844,247	人民币普通股	36,844,24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64,472	人民币普通股	4,764,472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23,977	人民币普通股	4,023,97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30,405	人民币普通股	2,130,4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2,543	人民币普通股	1,902,543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699,904	人民币普通股	1,699,90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2,400			

徐文旭	1,176,758	人民币普通股	1,176,758
交通银行－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1,153,263	人民币普通股	1,153,2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唐健先生与刘翠英女士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上升189.19%，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产品毛利提升以及收到税收返还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6.77%，主要系上年购置观澜土地使用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01.24%，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回购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41.89%，主要系本期实现的净利润的增幅大于股本的增幅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唐健、刘翠英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承诺人承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3、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年01月04日	无期限	积极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5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825	至	4,782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88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近年推出的智能终端产品及“智能终端+互联网”战略升级的不断落地，凸显公司产品强劲的市场竞争优势，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持续稳定增长，进而带动净利润的提升。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3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